

#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28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4 年 12 月 22 日

## 雷州林区分局圆满 完成集中销毁收缴弹药工作

随着“轰”的一声惊天巨响，雷州林区分局在开展集中查缉收缴枪爆物品管制刀具行动中收缴的废旧弹药在雷州市火炬农场草脚岭石场成功销毁。

2014 年 11 月 18 日，雷州林区分局治安科按照分局收缴行动工作部署，到各派出所开展集中查缉收缴爆炸物品专项行动。分局李爱军局长对此次专项行动高度重视，明确要求治安科尽快与湛江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取得联系，对收缴的 12 枚迫击炮弹，4 枚手榴弹进行销毁。11 月 20 日，经分局治安科向湛江市公安局治安支队请示，于 12 月 17 日得到批复支援爆破专业人员进行销毁。18 日上午 9 时 10 分，由分局治安科副科长黄卫星、民警张勇两人用警车将收缴回的废旧弹药载到湛江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指定的销毁地点。在雷州市火炬农场草脚岭石场，由湛江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林支队长指挥专业人员对废旧弹药进行统一销毁。

此次行动，集中销毁废旧炮弹 12 枚，手榴弹 4 枚，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为雷州林区干部职工和辖区群众创造了良好的治安环境。



